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住址: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路160号国际花园B17层)

保荐人(主承销商)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8层)

5、住所及邮政编码:杭州市天目山路160号国际花园B17层;310007
6、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婴幼儿产品、儿童食品、营养食品、服装、玩具、日用百货,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范围详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02月26日)。

7、主营业务:婴幼儿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
8、所属行业: C03 食品制造业
9、电 话:0571-28933510 传 真:0571-28077045

10、互联网网址: www.beingmate.com
11、电子邮箱: security@beingmate.com
12、董事会秘书:刘晖宇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	直接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情况
谢宏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9-8-19—2012-8-18		23.61%
朱德宇	副董事长	2009-8-19—2012-8-18		1.16%
陈千澍	董事	2009-8-19—2012-8-18		
刘斌	董事	2009-8-19—2012-8-18		
俞祖勋	董事	2009-8-19—2012-8-18	0.06%	
何晓生	董事	2009-8-19—2012-8-18		1.93%
陶久华	独立董事	2009-8-19—2012-8-18		
蒋文军	独立董事	2009-8-19—2012-8-18		
戴小强	独立董事	2009-8-19—2012-8-18		
姚瑞峰	监事会主席	2009-8-19—2012-8-18		0.04%
郑延海	监事	2009-8-19—2012-8-18		0.29%
李宇华	监事	2009-8-19—2012-8-18		
杨博鸿	副总经理	2009-8-20—2012-8-18		0.10%
叶宏	副总经理	2010-1-21—2012-8-18		
周胤	财务总监	2009-8-20—2012-8-18		0.04%
刘晖宇	董事会秘书	2009-8-20—2012-8-18		
储小军	核心技术人	无		0.04%

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网上上市交易时间

项目	数量(万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交易日期)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16,472.33	38.66	2012年4月12日
J.V.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80.00	5.79	2012年4月12日
Perpetual Treasury Limited	2,350.00	5.51	2012年4月12日
平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45.00	4.41	2012年4月12日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1,645.00	3.86	2012年4月12日
吴红心	1,480.50	3.48	2012年4月12日
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1,175.00	2.76	2012年4月12日
CEL Baby Food Investments Limited	940.00	2.20	2012年4月12日
SeaBright China Baby Products Company (Hong Kong) Limited	940.00	2.20	2012年4月12日
Manful Worldwide Limited	810.75	1.91	2012年4月12日
浙江嘉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5.00	1.65	2012年4月12日
北京宏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5.00	1.65	2012年4月12日
上海盟盟投资有限公司	705.00	1.65	2012年4月12日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05.00	1.65	2012年4月12日
曹晓梅	697.95	1.64	2012年4月12日
徐秀娟	681.50	1.60	2012年4月12日
浙江浙商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7.50	1.38	2012年4月12日
Fraser Solution Limited	470.00	1.11	2012年4月12日
南通控股有限公司	470.00	1.11	2012年4月12日
蔡理	441.80	1.03	2012年4月12日
胡建	411.25	0.96	2012年4月12日
沈文[2011]109号	164.50	0.39	2012年4月12日
李鑫	141.00	0.33	2012年4月12日
金爱瑾	117.50	0.28	2012年4月12日
陈云香	117.50	0.28	2012年4月12日
陈雁华	117.50	0.28	2012年4月12日
陈雁华	117.50	0.28	2012年4月12日
李仲英	105.75	0.25	2012年4月12日
张国民	70.50	0.16	2012年4月12日
吴金涛	66.98	0.15	2012年4月12日
叶善美	56.40	0.13	2012年4月12日
杨桂	54.05	0.13	2012年4月12日
李步明	47.00	0.11	2012年4月12日
李仲雄	47.00	0.11	2012年4月12日
杨列平	47.00	0.11	2012年4月12日
曹晋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阮正兴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洪谦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金丽华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林美菊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姜建平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宋霞琴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吴云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程晓峰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赵文林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俞祖勋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阮建华	23.50	0.05	2012年4月12日
林文华	11.75	0.03	2012年4月12日
合计	38,305	89.9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858	2.01	2011年7月12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442	8.08	2011年4月12日
合计	42,605	100.00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中文名称: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Beingmate Scientific-Industrial- Trade Share Co., Ltd.
2、法定代表人:谢宏
3、注册资本:42,605万元(发行后)
4、设立日期:1999年4月27日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谢宏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俞祖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在本人在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50%。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年9月修订)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16号”文核准,本公司不超过4,300万股社会公众股公开发行工作已于2011年3月22日刊登招股意向书。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4,3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858万股,网上定价发行3,442万股,发行价格为42.00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109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贝因美”,股票代码“002570”;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3,442万股股票将于2011年4月12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查询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复,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1年4月12日
3、股票简称:贝因美
4、股票代码:002570
5、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42,605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300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谢宏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 Perpetual Treasury Limited、平安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CEL Baby Food Investments Limited、SeaBright China Baby Products Company (Hong Kong) Limited、First Solution Limited 承诺:若公司在2010年9月30日之前刊登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承诺自2009年9月30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未能在2010年9月30日之前刊登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俞祖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在本人在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50%。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9、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3,442万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99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7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396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19.89%;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配股简称:天威配股;配股代码:700550;配股价格:11.94元/股。
- 2、本次配股缴款时间:2011年4月7日—2011年4月13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 3、本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11年4月1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网上清算,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1年4月15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 4、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上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天威保变”)配股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配股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340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天威保变股本总数1,168,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1.8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共计可配股份数量210,240,000股。

4、发行人控股股东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已承诺以现金足额认购其应认购的股份。

- 5、配股价格:11.94元/股。
- 6、募集资金数量: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1,026.56万元(含发行费用)。
- 7、发行对象:截至2011年4月6日(即)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天威保变股份的全体股东。
- 8、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 9、承销方式:代销。
- 10、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本次天威保变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2011年3月31日(即)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以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1日(即)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8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二”位数组:	02
末“三”位数组:	677 927 177 427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6,8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1-016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3月29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229,5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1.3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00,229,579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80,275,494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04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04月18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04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分红增股于2011年04月1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次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4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代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86	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2	08*****025	上海海商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3	08*****770	四维航空遥感有限公司
4	08*****909	天津普众投资有限公司
5	08*****273	广州新维投资有限公司
6	08*****084	北京商路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7	01*****464	孙玉国
8	01*****930	冯涛
9	00*****325	张亚非
10	01*****138	韩丰福
11	01*****231	曹晓峰
12	01*****844	程鹏
13	00*****317	向波
14	01*****996	陶海峰
15	00*****232	金水祥
16	01*****374	黄维远
17	01*****549	周勇
18	01*****934	雷文树
19	00*****079	郭惠民
20	00*****079	郭惠民